

南宁市兴宁区教育局文件

南兴教〔2020〕11号

关于印发南宁市兴宁区教育局2020年 工作计划的通知

城区各中小学校，局机关各股室：

现将《南宁市兴宁区教育局2020年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贯彻落实。

南宁市兴宁区教育局
2020年4月21日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南宁市兴宁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0年4月21日印发
(网络传输)

南宁市兴宁区教育局 2020 年工作计划

(征求意见稿)

2020 年，是落实教育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教育质量再提升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继续按照“城市校添新韵、新建校显活力、农村校强质量、民办校促规范”的总体思路，以创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为工作核心，切实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更新教研理念、丰富教研内涵、提升教育质量，打造“品学兴宁”品牌，实施治理提升、德育引领、教学创新、师资强质、脱贫攻坚、党建保障“六大行动”，大力推进基础教育、学前教育发展，努力打赢教育扶贫攻坚战役，振兴乡村教育，办人民满意教育。

一、以教育现代化为目标，提升教育治理新高度

1. 加快重点项目建设，提升教育保障水平。做好工程建设的计划安排，严格项目管理制度，着力推进重点新校建设工程，五十二中（兴宁二中金桥校区）、朝阳路小学玉蟾校区、中海二小（那考河小学）和五塘镇中心幼儿园建成交付使用。邕武路学校重建项目主体完工，平云小学、中兴小学扩建和华厦文博园小学开工建设。继续开展松柏中学和松柏路小学校前期报建工作。努力完成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和教育系统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整改任务。

2. 启动城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开展均衡数据统计和调查，制定兴宁区创建义务优质均衡实施细则，分类推进。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工程，消除城镇大班额，加强寄宿制和小规模两类学校的建设，推进农村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谋划城区小学招生学区调整，加强特殊教育，适龄“三残”

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5%以上。完善城区教育督导机构和督制，做好优质均衡综合督导和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

3. 推动学前教育普惠化发展。采取堵疏结合的办法，谋划扩增城区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完成学前教育普惠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加大薄弱幼儿园改造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力度，提升公办园比例，完成公办幼儿园50%覆盖率的目标。推进无证幼儿园治理，建立幼儿园师资研训基地。依托兴宁一幼、兴宁二幼、南宁市直机关保育院等幼儿园，建立研训基地，开展分片教研及全员培训，规范办园行为，提高保教质量，扩大优质学前教育资源。

4. 做好“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的终期评估，制定兴宁区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优化学校（幼儿园）布局，完善基建项目工程信息，指导各校做好学校标准化发展规划，建立项目储备库，做好2020-2030年教育发展规划布局。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根据城区工作部署，稳妥推进各项改革任务，不断提高兴宁教育满意度。

二、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提升育人质量新水平

5. 落实立德树人任务。立德树人是教育的核心任务，贯彻落实立“大德育”行动计划，进一步强化和落实全员德育。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切实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以传统节日教育为重点，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发挥课程主渠道作用，充分利用国家统编德育教材和地方德育教材，挖掘地方德育资源，切实加强垃圾分类教育、法治教育、家庭教育和劳动教育。

6. 丰富素质教育形式。结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中华经典诵读和汉字听写大赛，“三生教育”、“四声校园”等活动抓好落实。抓好“一节两会三周四赛”，即学生读书会，经典诵读比赛，阅

读征文比赛，学科周，文化周，科技周。扩大“读书分享”活动载体，全面打造社团文化，评选一批星级社团。开展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举办优秀社团展示。重视学校卫生和心理健康工作，加强心理咨询室建设，心理健康开课率达100%。

7. 扎实搞好校本教研。把校本教研作为当前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关键性工作来抓，构建以“立足本校、区域推进、校际联合”为教研室、学区、学校三级校本教研体制，强化督导检查和组织指导。着眼于解决教育教学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着眼于改革课堂教学方式和方法，着眼于校本课程、综合实践课程开发，着眼于薄弱学校和后进生转化等，进行应用性研究，推动课程改革向纵深发展和教育教学质量整体提高。

8. 推进“大艺术、大体育”行动；打造四声校园。坚持开展“阳光体育”、高雅艺术进校园、戏曲戏剧进校园、足球进校园等活动，推进体育美育工作。结合学校文化及办学特色，打造艺术精品节目、特色项目，助推学校文化品牌建设。举办兴宁区第二十九届中小学、幼儿园艺术节、第五届中小学学生足球赛、首届中小学艺术工作坊展示活动等系列活动。

三、以教育质量为抓手，创新教研训一体新举措

9. 深化教学改革，打造特色教研文化。构建城区、学区、校本三级教研网，推行定制教研，加强教研团队建设，根据学校实际需求精准指导。开展“三量三有效”教学范式研究与实践，加强校本教研指导，提高教学有效性，培育具有一定创新性和推广价值的教育教学成果。继续编印《平台互动课型操作指南》，推进课改课程化建设。发挥地方咨询培训专家引领、辐射作用，指导9所课改示范校开展项目培训研讨、教研展评、跟踪监测等活动，打造兴宁团队教研文化特色。

10. 抓牢中考备考，全力提高中考成绩。开展中考备考教研、视导活动，加强学科课程标准、中考试题与复习课的分析与研究。扎实做好培优补差工作，确保A+、A目标和整体平均分的提高。组织中考学科适应性考试，强化应考训练、质量分析，优化备考策略，提升中考成绩。

11. 抓实教研训赛工作，全面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开展创新管理领导力提升、教学名师培养、兴秀骨干教师培养、名师送教、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2.0等系列“工程”培训，全面提升城区教师的师德修养和专业水平。搭建竞赛平台，开展兴宁杯中小学课堂教学、教师专业技能竞赛、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深度融合展评等系列活动，以赛促研，以赛促练，提升课堂教学能力。

12. 加快信息化建设，助力教学质量提升。建设覆盖所有公办学校教育子网，使城市学校及乡镇中心校宽带网速不少于600兆，教学点不少于200兆，打通信息化教学的瓶颈。建设1所自治区级、2所南宁市级、6所兴宁区级信息技术试点校。实施兴桂学区、明秀学区、中兴小学集团校、澳华小学集团校、三个乡镇中心校直播课堂（双师课堂）试点校建设，解决薄弱学校及农村教学点师资不足问题。

四、以人才建设为重点，提升教师队伍新素质

13. 完善师德长效工作机制。坚持把师德建设摆在教师队伍建设首位，完善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长效工作机制。强化监督问责力度，形成一套师德处理流程，严格执行年度师德考核前置审核与处理，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环境。

14. 积极发挥先进引领作用。结合城区“讲好兴宁故事”活动，宣传和树立一批新时代新形象的兴宁教师。抓好各类评优工

作，壮大名师队伍。根据上级统一部署，开展优秀教师、教学名师表彰及教学成果的评选活动，重点奖励贡献突出的一线教师。

15. 深化“县管校聘”改革。通过盘活城区教职工编制资源。加强人才引进工作，采用编制预下达和控制总额“提前借岗”方式，双选优秀毕业生13人。壮大名师队伍建设，新建学校筑巢引凤，通过组织调动方式引进一批人才。规范人员使用，做好临时顶岗教师和工勤岗位购买服务工作，满足教育快速发展需求。

16. 实施师资队伍攻坚战略。完善教职工补充机制，采取公开招聘、定向培养、学费代偿等方式加大教师补充力度。计划新增教师250人（含乡村教师89个）。落实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放宽招聘条件，吸引和鼓励优秀人才到乡村学校任教。落实走教共享制度，计划交流教师50人，实现城乡交流全覆盖。探索中兴小学、兴桂路小学、兴望小学、兴宁区二中等4所学校全员竞聘上岗试点工作，引入竞争机制，激活教师内生动力。

17. 完善教师保障激励机制。落实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乡镇工作补贴和关爱政策，在培训、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方面向乡村教师倾斜。落实教师医疗保障，每2年安排1次健康体检。保障民办学校教师权益，督促民办学校与教师依法签订合同，按时足额支付工资，保障其福利待遇和其他合法权益。优化绩效考核制度。完善《兴宁区中小学绩效增量分配考核实施办法》，建立绩效增量工资与教育教学质量考评挂钩机制。

五、以脱贫攻坚为契机，提升乡村教育新活力

18. 继续落实各项学生资助政策，健全资助政策体系，确保符合资助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开展学前“推普脱贫”工作，动员力量参与农村贫困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工作。加强监督检查管理，保障疫情期间教育脱贫攻坚学

生学业帮扶计划各项措施有效落实。

19. 扎实做好控辍保学工作, 压实“双线四包”责任, 严格落实劝返“三级联动”机制, 确保建档立卡户贫困子女不因贫失学、辍学。严格落实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大通铺工作, 2020年起不出现大班额、大通铺。确保兴宁区特殊教育提升二期行动计划圆满收官。2020年底完成一间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建设, 进一步改善特殊教育办学条件, 继续完善残疾儿童入学安置评估机制, 确保安置工作质量稳步提升。巩固校外培训机构治理成果, 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 促进民办教育持续健康发展。推动社区教育项目建设, 利用社会力量发展社区教育。

六、以党建工作为统领, 提升教育保障新成效

20. 继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绝对领导,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大精神。实施兴宁区中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标准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以“书记领航担使命”主题活动为抓手, 继续开展“五星党支部”评比创建工作。继续实施书记能力提升培训, 结合“讲好兴宁教育故事”活动, 发挥基层党组织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 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切实开展廉政文化进校园工作, 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 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责任追究。推动正风肃纪工作常态化, 严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和组织纪律。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

21. 继续加强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压实校园安全主体责任,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继续开展“平安校园”创建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提升群众对教育安全感满意度。建立健全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切实做好预防

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加快推进校园“4+N”安全防范系统建设，大力提升校园安保水平。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和综合治理工作，重点抓好防溺水、防火、防汛、道路交通、食品卫生、危险化学品、预防毒品教育等安全工作。修订完善各类安全工作预案，强化应急演练和安全教育。严厉打击“黑校车”行为，进一步规范学生接送车管理。完善矛盾纠纷排查机制，有效化解涉校涉生各类矛盾。

22. 继续加强依法治教工作。制订并实施教育系统“七五”普法教育规划，完善法律顾问制度，建立教育系统诚信体系。提高教育依法行政实施水平，强化教育依法行政监督和制约，加强教育依法行政工作保障，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围绕学校常规管理、幼儿园办学行为、预防中小学生欺凌、防溺水等重点、难点问题，加强督政督学工作，强化责任督学的日常督查，建立并实施责任督学工作定期报告制度。完善督导评估长效机制、制定评价细则，建立学校自评、定期督导和综合督导评价“三结合”的督导机制。

23. 继续加强教育财务管理工作。加大教育经费日常监管力度，认真整改审计和巡察发现的问题；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开展学校财务交叉检查、培训等工作，全面防范财务风险。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体系，编制单位内部控制手册，健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24. 继续加强教育宣传工作。强化“精兵简政”，实施“阳光政务”。落实局长任期内经济责任审计整改意见，加强教育内部审计，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切实增强大局观念，关注网络舆情，提高舆情引导和应对能力。研究计生政策与教育的关联度及应对策略，改进双拥工作，规范档案管理，有计划推进数字化档案室建设，加强各类信息报送，提升信息工作质量。